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相關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建綠砼
GHPC

YCIH Green High-Performance Concrete Company Limited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7)

-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2年度報告
 - (4) 2022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
 - (5) 2022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 (6)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2022年度及2023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宜
 - (8) 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 (9) 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
 - (10) 調整「十四五」發展規劃
 - (11) 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的一般授權
 - (12)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 (13) 修訂《公司章程》
- 及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定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9樓908會議室舉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的第17頁至第21頁。

隨函附奉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nhnt.com>)。

如閣下欲派代表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持有人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H股證券登記處，而內資股持有人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3年4月27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十四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為2021年至2025年增強中國經濟而制定的一系列目標以及2035年遠景目標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9樓908會議室舉行的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改動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	指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4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3年4月2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營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雲建綠砼
GHPC

YCIH Green High-Performance Concrete Company Limited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7)

執行董事：

李章建先生
呂劍鋒先生
張龍先生
胡珠榮女士(職工董事)

非執行董事：

蔣謙先生
劉鑄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佳欣先生
于定明先生
李紅琨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雲南省
昭通市昭陽區
昭通大道
雲南建投昭通發展大廈

中國總部：

中國雲南省
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信息產業基地
林溪路188號
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敬啟者：

-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2年度報告
 - (4) 2022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
 - (5) 2022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 (6)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2022年度及2023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宜
 - (8) 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 (9) 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
 - (10) 調整「十四五」發展規劃
 - (11) 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的一般授權
 - (12)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 (13) 修訂《公司章程》
- 及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

一.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下列決議案之進一步資料，使閣下於考慮在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贊成或反對或棄權該等決議案時能作出知情決定。該等決議案及有關詳情載列於本董事會函件內。

二.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處理的事務

普通決議案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該報告主要內容載於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中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中「董事會報告」章節。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該決議案已經監事會在第二屆監事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暨2022年度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該報告主要內容載於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中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中「監事會報告」章節。

3. 2022年度報告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報告》。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該報告的全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

4. 2022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2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該報告的全文載於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中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內。

董事會函件

5. 2022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2年度財務決算方案》。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該方案相關內容載於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中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內。

6.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

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現金向股東派發每股人民幣0.0331元(含稅)(「**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由本公司以人民幣向內資股持有人派付，以港元向H股持有人派付。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以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如建議的利潤分配方案獲股東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3年7月25日(星期二)或之前派發予於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同時，提請股東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授權董事會執行上述分配方案。

股息稅項

(一)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均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會函件

(二)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相關規定：

-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若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公司可根據相關稅收協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及相關稅收協定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信息。上述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退還代扣代繳超出部分；
-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議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7. 2022年度及2023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宜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2年度及2023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宜。董事會及監事會認為董事及監事2022年度的薪酬情況得到了真實、準確及完整的反映，2023年度的薪酬方案貼合本公司實際薪酬政策。

董事會函件

上述薪酬事宜已經董事會轄下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審議，並獲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3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中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3年度境外核數師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3年度境內審計師，任期至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同時釐定並批准彼等酬金合計為人民幣290萬元。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

9. 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乃根據本公司戰略發展目標，參照本公司近年來的經營情況，並結合本公司2023年度投資計劃擬定。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相關內容載於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中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內。

10. 調整「十四五」發展規劃

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調整本公司「十四五」發展規劃。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相關調整基於本公司與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的「十四五」發展規劃，結合本公司對「十四五」發展規劃前期執行情況的總結，針對本公司的發展方向、定位和工作思路、重點工作，本公司進行了再思考、再謀劃。進一步明確本公司發展定位，即「爭做全國混凝土行業領軍者」，並新增制定細化的發展戰略以支撐和促進發展定位的實現。同時，本公司堅持內涵式高質量發展，以更審慎穩妥、更匹配國家及行業政策、更貼合本公司發展需要為原則，明確細化發展目標。

董事會函件

特別決議案

11. 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的一般授權

為擴大本公司資金來源，降低本公司融資成本，將尋求股東批准該項一般授權。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按照本公司需求及市場條件，適時發行總金額上限為人民幣15億元(為滾動上限，非累計上限)的債務性融資工具(包含資產證券化產品)，以及決定並落實將予發行的債務性融資工具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與發行該等債務性融資工具相關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 確定實際發行的該等債務性融資工具的種類、具體品種、發行數量、發行時間、幣種、價格、額度、利率、期限、發行對象、發行市場、發行方式、募集資金用途等發行條款及條件，決定和辦理已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上市相關事宜；
- (2) 聘請相關中介機構，簽署必要的協議及相關法律文件；
- (3) 向相關機構申請辦理發行相關的審批、登記、備案等手續，以及製作、修改、簽署、披露所有必要的文件和材料；
- (4) 如適用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和監管部門對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對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的具體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及
- (5) 辦理與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有關的其他必要事宜。

上述擬授權事項的有效期自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12.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為確保靈活性並於本公司宜發行新股份時給予董事會酌情權，將尋求股東批准該項一般授權。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根據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需要，酌情發行、配發及處置新增內資股及H股

董事會函件

(惟不得超過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各自總數的20%)，並確定與發行該等股份相關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 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決定擬發行的新股類別、定價方式和／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發行數量、發行對象以及募集資金用途等，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期間及是否向現有股東配售；
- (2) 決定發行方式，包括但不限於發行、配售及／或處理新股、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券、認股權證及《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
- (3) 審議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配售或承銷協議、中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 (4) 審議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法律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相關監管規則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
- (5) 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上述第(3)項和第(4)項有關協議和法律文件進行修改；
- (6) 決定在發行相關協議及法律文件上加蓋本公司公章；
- (7) 聘請與發行有關的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契據、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及
- (8) 批准本公司在發行新股後，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

董事會或相關獲授權人士於行使根據上文授予的權力時須(i)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或中國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及(ii)(倘需要)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其他有關機關的批准。

除董事會於相關期間就發行股份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期權、權證、可轉換債券或類似權利，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期權、權證、可轉換債券或類似權利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外，該項一般授權將自2022年度股東週年

董事會函件

大會批准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相關期間**」)生效：(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自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計第十二個月結束時；或(ii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上述一般授權時。

13.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修訂《公司章程》。

為使《公司章程》符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包括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核心股東保障水平，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中的有關條款進行修訂。

董事會認為《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

該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在第二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暨2022年度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

《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詳情如下：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1.	第四十八條 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股東大會召開前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第四十八條 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股東大會召開前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有規定的(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公司條例》第632條等)，從其規定。

董事會函件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2.	<p>第五十五條 公司普通股股東享有下列權利：</p> <p>(一)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領取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p> <p>(二) 依法請求、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議，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p> <p>.....</p> <p>(五) 依照本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p> <p>1.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本章程；</p> <p>2. 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下述文件：</p> <p>(1) 所有各部分股東的名冊；</p> <p>.....</p>	<p>第五十五條 公司普通股股東享有下列權利：</p> <p>(一)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領取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p> <p>(二) 依法請求、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議，<u>在股東會議上發言</u>，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u>除個別股東受公司股票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表決權外</u>；</p> <p>.....</p> <p>(五) 依照本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p> <p>1.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本章程；</p> <p>2. 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下述文件：</p> <p>(1) 所有各部分股東的名冊(<u>包括股東名冊香港分冊</u>)；</p> <p>.....</p>

董事會函件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3.	<p>第七十一條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p> <p>(一) 單獨或合計持有在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p> <p>.....</p>	<p>第七十一條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p> <p>(一) 單獨或合計持有在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p> <p>.....</p>
4.	<p>第八十一條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普通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本章程行使表決權。</p> <p>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p>	<p>第八十一條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普通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本章程行使發言權及表決權。</p> <p>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p>

董事會函件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5.	<p>第八十五條 表決代理委託書至少應當在該委託書委託表決的有關會議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者在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備置於公司住所或者召集會議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表決代理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應當和表決代理委託書同時備置於公司住所或者召集會議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p> <p>委託人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決議授權的人作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東大會。</p> <p>如該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會議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該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實其正式授權)，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p>	<p>第八十五條 表決代理委託書至少應當在該委託書委託表決的有關會議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者在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備置於公司住所或者召集會議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表決代理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應當和表決代理委託書同時備置於公司住所或者召集會議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p> <p>委託人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決議授權的人作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東大會<u>(如該法人股東已委派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視為親自出席論)</u>。</p> <p>如該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會議<u>或債權人會議</u>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該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實其正式授權)，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p>

董事會函件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6.	<p>第一百〇三條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p> <p>.....</p> <p>(三) 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和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p> <p>.....</p>	<p>第一百〇三條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p> <p>.....</p> <p>(三) 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和清算 <u>(包括自願清盤)</u> 或者變更公司形式；</p> <p>.....</p>
7.	<p>第一百三十條 公司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或更換，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由公司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其他形式民主選舉或更換。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屆滿以前，股東大會不得無故解除其職務。</p> <p>董事長、副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和罷免，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董事無須持有公司股份。</p>	<p>第一百三十條 公司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或更換，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由公司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其他形式民主選舉或更換。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u>董事任期屆滿以前，股東大會不得無故解除其職務。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在任何董事任期屆滿前將其免任(但此類免任並不影響該董事依據任何合約提出的損害賠償申索)。</u></p> <p>董事長、副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和罷免，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董事無須持有公司股份。</p>

* 《公司章程》及其修訂案以中文撰寫，並無正式英文版本。因此，任何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倘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除上述建議修訂內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款內容保持不變。

三.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表決方式

本公司擬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9樓908會議室召開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事項。代表委任表格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寄發予股東。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頁至第21頁。

如閣下欲委託代表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持有人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內資股持有人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主席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因此，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條，就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每一項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或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可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之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股東須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

四.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至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董事會函件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就派發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根據該公告，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定於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或任何其他董事會確定的日期舉行。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原定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鑒於本公司現已決定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召開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現將定於2023年6月3日(星期六)至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於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3年6月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五. 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悉數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章建
謹啟

2023年4月27日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雲建綠砼
GHPC

YCIH Green High-Performance Concrete Company Limited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7)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9樓908會議室召開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除非另有規定，本通告中所用詞彙具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7日之通函(「**通函**」)中所界定者相同之涵義。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報告；
- (4)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
- (5)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 (6)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及2023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宜；
- (8)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為本公司2023年度境外核數師及境內審計師，任期至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釐定彼等酬金；
- (9)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投資計劃；
- (10) 審議及批准調整「十四五」發展規劃；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特別決議案

- (11)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債務性融資工具的一般授權；
- (12)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及
- (13)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的主要內容載於通函內。通函可在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ynhnt.com)上閱覽。

股東將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度述職報告(該報告無需表決)。

更改派發末期股息相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就派發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根據該公告，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定於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或任何其他董事會確定的日期舉行。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原定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鑒於本公司現已決定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召開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現將定於2023年6月3日(星期六)至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於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3年6月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承董事會命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章建

中國，昆明，2023年4月27日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章建先生、呂劍鋒先生、張龍先生及胡珠榮女士（職工董事）；非執行董事蔣謙先生及劉鑄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佳欣先生、于定明先生及李紅琨先生。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至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遞交至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2. 建議2022年度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由本公司以人民幣向內資股持有人派付，以港元向H股持有人派付。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以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有關外匯的平均收市價折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均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相關規定：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若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公司可根據相關稅收協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及相關稅收協定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信息。上述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退還代扣代繳超出部分；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議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以2023年6月8日(星期四)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以下簡稱「**登記地址**」)為基準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並據此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一致，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3年6月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通知H股證券登記處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對於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內未能向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本公司將根據2023年6月8日(星期四)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會予以受理。

3. 凡有權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各股東，均可以填妥本公司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任代表代為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需為股東。若任何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代表，其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4. 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如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5. 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該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呈指定地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股東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持股憑證。股東如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則該授權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和經公司董事會或股東的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文件。受委任代表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授權代表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7. 本公司有權要求代表股東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受委任代表出示其身份證明。
8. 若屬聯名股東，則級別較高的股東所作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通過其受委任代表)將被接納，而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被排除；並且就此而言，級別的高低將取決於相關聯名股東的名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所登記的前後順序。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因此，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電話號碼：+852 2862 8555，傳真號碼：+852 2865 0990。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信息產業基地林溪路188號雲南建投發展大廈5樓及9樓

電話號碼：0871-6318 7896

傳真號碼：0871-6331 3458